

開放文學－社會奇情－林蘭香
第四十四回 偷鞋才子識原鞋 覓扇佳人得舊扇

書扇佳人為扇亡，遺鞋美婢借鞋彰。 郎能自咎偷情事，何怪閨中有慢藏！

卻說愛娘與春畹閒話之時，正是六月中旬。晚間若作些女工，轉眼就是三四更天氣。及至上牀尚未睡足，北窗間日色早已發紅。急忙梳洗，先到康夫人房內問安。辰時一同用過飯，康夫人道：「我那冰紗外罩且不待穿，你不必趕作。」香兒道：「原來夜間還作生活，怪道有些眉困眼乏。只是你又有了身孕，亦不可如此太苦。」康夫人道：「我亦正為此說，因愛你的女工，是咱家第一，故才托你，不然早已交派甄氏、憲氏了。」春畹道：「畹兒自小隨著二娘，無日不拈針弄線。到如今除了針線之外，益發更無別事。況且順哥又必三更睡醒一次，正好借此消閒。」茶畢，愛娘等又都到雲屏房裡。正談笑間，忽下了一陣暴雨。雨過後，各自回室。春畹因鞋走濕，另換了一雙，將濕的曬在窗台上。恰好耿朗拜客回家，偶來窗前，看見了繡鞋，一邊暗笑，一邊說道：「六娘，似你們這鞋上繡的花草，亦有取意麼？」春畹道：「取意極多，不能細數。即如春日必繡瑞香者，取其『山中瑞彩一朝出，天下名花獨見知』也。秋天必繡桂花者，取其『好向煙宵承雨露，丹心一點為君開』也。幾日深閨繡得成，只看人愛惜不愛惜耳！」耿朗道：「如果愛惜，為何櫻桃樹下，玫瑰花邊，又被人偷去？」春畹笑道：「慢藏誨盜，自古皆然，妾實不妨有心人之戲弄也。」

耿朗亦笑道：「你那雙鞋，是我一時高興收起。我昨日去找，又不知被誰所偷。」春畹道：「婦人下體賤物，拿去收在書房，亦覺不雅。況且初拿之時，已存了一番輕薄之心。今既失去，難道真要尋找不成？」耿朗道：「偷取之時，固不免於輕薄。但既愛惜收藏，便不肯又教人偷去，自然還要找來。」春畹道：「如果找來，又當何如？」耿朗道：「物因人貴。如果找得，必須還你，以表我愛惜的情懷。」春畹道：「目今如何尋法？」

耿朗道：「我想，各房侍女俱要學你的繡法。我只消按名細問，不加責罰，大約可得。再不然，將個人私囊細搜一番，亦無不得之理。」春畹道：「這卻不可。知道的，說我女兒家不小心，鞋都被主人拿去燥脾。不知道的，必說我不守本分，恃寵撒嬌，曉翠亭避雨是無私有弊了。」耿朗笑了道：「不妨，我收鞋時，曾告知過四娘，他還說你的鞋比他還小幾分。他既不疑心，別人斷無疑心之理。」

春畹聽了此話，暗想要將彩艾在東角門下挖出來的原故告明耿朗，恐耿朗認真，查問出來，大家都有妨礙。況且內書房丫環如何到得？必是四娘拿了去作這把戲。莫若不聲張，或可感悟。乃說道：「官人就要找，亦須暗查。如若唱揚，恐老夫人得知，定當怪妾懶散。」耿朗拿扇子打著春畹笑道：「我不知你這樣乖覺，我卻便要聲張。」春畹道：「若真聲張，只恐此後別人的物件便偷不去了。」耿朗笑道：「我便依你不聲張，看還有物件偷得否。只是如今無可偷之人，這生活亦只好洗手不作了。」當下兩人一笑而散。

耿朗果在各房內查問，雲屏一毫不知，愛娘實在不知，彩雲亦真不知，香兒推作不知，一時竟無找處。只有童氏心懷鬼胎，自想鎮壓之法，百發百中，如何到春大姐卻不靈起來？從去年六月至今年六月，已經一年有餘，毫無動靜，莫不被人解破了？今夜偷著看看，便知端的。想定到了晚間一更後，走到東角門，將壁燈吹滅，彎著腰去掀門檻下磚塊。合當有報，正遇著一個寸大青蠍，那毒針恰刺在手心上。這一痛直入心腹，奔進西一所臥在地上亂叫。

香兒急忙問時，童氏如中風一般，將去年如何埋鞋，今日如何被螫之故，胡叫胡說。香兒不敢再問，急用藥塗治。誰知毒氣太重，一時間膀背都青，五指俱紫。香兒不得已告知雲屏，教童觀領出延醫用藥。童氏到得外邊，更加狂悖，在牀上亂滾，胸高面鐵，口鼻手指崩流黃水，三日而斃。雲屏令和氏檢看童氏的箱籠，果然有些蹊蹺物件，就知彩艾在東角門下挖得六娘舊鞋，是童氏作的冤孽。因向愛娘道：「從前李家的弄把戲引壞紅雨，今者童家的弄把戲陷害六娘。自古道近朱者赤，近墨者黑，別人房裡如何沒有些怪事？」愛娘道：「他房裡只有需氏一人可靠，若再撥給一個老成的，或可匡救一二。」雲屏隨將自房內的喬媽媽補了童氏的缺，將春畹房內的良婆子換了需氏。此後香兒房內，上宿的是喬、良兩個正氣人。春畹房內，上宿的是眾、需兩個老陳人。香兒明知雲屏是感悟他，心甚不安，又不敢推阻，好生不快。此時彩艾得鞋的事，耿朗亦已得知，又向春畹要出鞋來認過，然只疑心童氏，不疑心香兒。因童氏已死，也不追問。反是眾侍女因六娘失鞋，便個個都查看起物件來。彩癩方才說出失落了二娘寫的扇子，愛娘便向春畹道：「安知四叔所拿不是這一把？俟三孀母七月初旬生辰時，向渙渙要來則個。」到晚間，耿朗在愛娘房裡，愛娘便說到夢卿如何與彩癩寫扇子，並彩癩遺失扇子的原故，但不知官人可曾記得扇上的言詞？」耿朗道：「頃刻之間，如何記得許多？只記得有『淒枕孤幃寒醒夢』一句。」愛娘大笑道：「這原是五娘的舊詞，因彩癩求字太急，我便順口念來，二娘寫的。想是彩癩收藏不謹，方被別人拿去。以我想，四叔不教你看，急忙袖起者，亦象你偷六娘的鞋，因得的不正氣，怕人盤問，故不許人看。假使上面若有二娘的款字，四叔到不好不給你看了。俟七月初，我必向渙渙要來，以解你的疑惑。」耿朗恍然悟道：「正是，正是！這是我疑心太過處。況且我能偷鞋，人亦能偷扇子，兩事相同，俱可發笑，那扇子不要也罷。」愛娘道：「不要扇子，不知失扇緣由。要來看了，再還他何妨？」耿朗只得依允。

過了幾時，已到七月初間。康夫人領著雲屏、愛娘、香兒、彩雲、春畹往東華門而來。是時耿月旋等俱已成婚，耿月旋娶的是蘄春侯康胤之女，耿月兒娶的是信安侯火炎之女，耿服娶的是安陸侯吳西之女，耿？娶的是忠誠伯茹常之女，俱是親上作親。耿鵠娶的是禮部尚書高其節之女，耿月義娶的是禮科給事中于飛之妹，耿月告娶的是兵部郎中聞斯興之妹。惟耿月令耿總雖已定親，尚未過門。正是珠翠盈庭，釵鈿滿座，飯後無事，愛娘拉渙渙在無人處問及字扇一事。渙渙道：「四爺心愛的字畫扇子極多，若湘竹白綾折迭寫行書無款字的，只有一柄，原是彩癩的，被我妹子蕤蕤拿了來，便落在四爺手內。不知有何好處，四爺視如至寶。如今三娘要他，不知又有何用？」愛娘便將耿朗疑心的緣故說與渙渙，渙渙大驚道：「這是二娘有恩於我，我反累及二娘也。彩癩的扇子，蕤蕤不拿來借給我，再無這些枝節。可恨一向不知，錯誤到今。總然目下明白了，亦不能面見二娘謝此罪過。三娘少待，我即取來。」不移時，將扇子拿到，愛娘看時，正是那寫迴文詩的舊扇。即交給隨來侍女，晚間回家，拿與耿朗看，耿朗愧歎不已。愛娘叫過彩癩來，責備道：「當日給你寫此，原說不可遺失。如何反被蕤蕤拿去？倘如上面寫有款字，或為外人所得，不但別個是私賣文君酒，連你亦難說不偷窺宋玉牆了。幸今日賊證俱明，你們都要小心仔細，切不可再容作賊的人仍蹈前非。」耿朗笑道：「自己不作賊，斷無疑人作賊之理。今鞋既歸故主，這扇子正好作個遺念。」雲屏道：「這扇子原可不必再給彩癩，官人既要留作遺念，正好與蘭花簪都交與六娘。簪既成雙，扇亦不孤，亦可稱物歸故主了。」愛娘又笑道：「六娘第一歸鞋，第二歸扇，第三歸簪。《論語》上『管氏有三歸』，今六娘亦有三歸。六娘的心願可曾足否？」這一來有分教：有情的死千古，能留千古之多情。無義者活一時，便作一時之不義。